

國立中興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54044南投市中興新村中學路二號
聯絡人：王鈺晴
聯絡電話：(049)2332110#1613
傳真電話：(049)2371340

受文者：佛光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普門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5日
發文字號：興中圖字第11100066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段 (a101m0000u_1110006604ax_1.pdf、a101m0000u_1110006604ax_2.pdf)

主旨：第1111010梯次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相關事宜，敬請惠予轉知宣導，鼓勵學生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圖書館輔導團年度計畫辦理。
- 二、111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實施計畫詳如附件一。
- 三、旨案報名資格為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，投稿日自111年09月01日起至111年10月10日中午12:00止，無延長投稿機制，相關內容請參閱附件。
- 四、每位學生每梯次僅能投稿一篇作品，每篇作品需為單一作者，不接受聯名投稿。倘發現重複投稿情形，取消其獲獎資格。
- 五、請各校務必下載「參賽作品一覽表」檢視，於校內逐級核章後，留校備查，並由學生簽立「切結書」，其內容及數量並請與參賽作品一覽表相互勾稽。
- 六、中學生網站因應資通安全與網站優化需求，新版網站已改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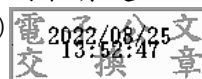


版完成。改版後，師生均須重新註冊方可投稿或評審，相關操作說明詳如附件二(基於資安與各校後台使用安全考量，請勿將該簡報內容直接公告給學生，免增後續網站維護困擾)，亦可參閱中學生網站【常見問題】。

七、務請儘早完成投稿，避免因網路壅塞，無法完成投稿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不含附件)、本校圖書館(不含附件)



訂

線

